

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6月9日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大庆高新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新国运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手续。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高新国运	否	5,490,000	50%	4.235%	否	否	2023年6月8日	2024年6月7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	5,490,000	50%	4.235%						

注：高新国运质押股份不承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高新国运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
高新 国运	1,098.09	8.47%	0	549	50%	4.235%	0	0	0	0
合计	1,098.09	8.47%	0	549	50%	4.235%	0	0	0	0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9 日